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博管办〔2017〕1号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7 年度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直属机构人事部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干部局，各博士后设站单位：

为吸引新近毕业的优秀博士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加速培养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印发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33号），决定开展 2017 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下简称“博新计划”）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内容

“博新计划”结合国家实验室等重点科研基地，瞄准国家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遴选 300 名应届或新近毕业的优秀博士，进入国内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国家给予每人两年 60 万元的资助，其中 40 万元为博士后日常经费，20 万元为博士后科学基金。

“博新计划”通过组织同行专家进行会议评审确定资助人员。资助人员须在名单公布后 3 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入选资格。

二、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 2017 年度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科学道德。

（二）获得博士学位 2 年内的全日制博士，2017 年度应届全日制博士毕业生优先（申报时已满足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

（三）至本批次申请截止日期不超过 31 周岁。

（四）“博新计划”本年度限定的资助学科详见附件 1。

（五）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研究计划所属领域应符合“博新计划”重点资助的研究领域（附件 2）。

（六）入选者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

(七) 留学回国博士和外籍博士不可申请。

三、申报流程

(一) 申请人网上填写申请书。2017 年 2 月 20 日后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博新计划”信息系统进行填报。

(二) 申请人准备纸质材料。以下材料各准备两份。

1. 纸质申请书。纸质申请书需在线打印，校验码与网上一致为有效。

2. 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复印件或博士论文预答辩通知书。

3. 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 3 个。其中：论文提供全文，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复印件。

4. 博士导师推荐意见书、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书（可登录“博新计划”信息系统下载相关模板）。

(三) 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1. 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博新计划”信息系统，网上提交申请书；上传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博士导师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书扫描件。

2. 将“三（二）”中的材料按照 1—4 的顺序分别装订成两册，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前邮寄至设站单位（以投递日戳为准）。设站单位通讯地址在网上提交申请材料时自动获取。

(四) 设站单位审核和提交申请材料。

设站单位审核纸质申请材料，加盖博士后管理部门公章。同时，对照纸质申请材料，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博新计划”信息系统，网上审核相应文档并提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打印本单位申请人员情况汇总表（由“博新计划”信息系统自动生成），加盖博士后管理部门公章，与本单位所有申请人的纸质申请材料（1册）一并于2017年3月17日前邮寄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以投递日戳为准）。

四、其他

(一) 申请进入本单位同一个一级学科的人员、申请由博士生导师继续担任博士后合作导师的人员的总比例不超过20%。

(二) 资助工作时间安排。申报截止时间为3月10日，2月20日后可网上提交申请材料；设站单位审核时间为3月10日至3月17日；专家评审时间为4月中旬；获选结果拟于5月上旬在中国博士后网站和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公布。

(三) 设站单位对“博新计划”入选者的资助经费应单独立账，代为管理。其中，40万元的博士后日常经费从“博新计划”入选者办理进站手续起按月计发，核发24个月；20万元的博士后科学基金按照《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规定》第21条的开支范围列支，不限定各项费用的支出额度。

(四) 设站单位应按有关规定为“博新计划”入选者缴纳社会保险等，应由单位承担的部分不得从“博新计划”资助经费中列支。

(五) 请各设站单位着力做好宣传工作，动员合作导师和优秀博士毕业生积极参与“博新计划”。

联系人：张永涛

联系电话：010—82387704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博士后公寓博士后基金管理处

邮政编码：100083

- 附件：
1. 2017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学科
 2. 2017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重点资助的研究领域
 3.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书
 4. 博士导师推荐意见表
 5. 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
 6. 设站单位申报人员汇总表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2017年1月4日

附件 1

2017 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学科

序号	学科代码	一级学科名称
1	0701	数学
2	0702	物理学
3	0703	化学
4	0704	天文学
5	0707	海洋科学
6	0708	地球物理学
7	0709	地质学
8	0710	生物学
9	0802	机械工程
10	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
11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12	0807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13	0808	电气工程
14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15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16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17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8	0825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19	0827	核科学与技术
20	0828	农业工程
21	0832	食品科学与工程
22	1001	基础医学

注：学科代码及学科名称选自教育部《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 年）》

附件 2

2017 年度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重点资助的研究领域

(选自《“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一、战略性前瞻性重大科学研究领域

1. 纳米科技
2. 量子调控与量子信息
3. 蛋白质机器与生命过程调控
4. 干细胞及转化
5. 依托大科学装置的前沿研究
6. 全球变化及应对
7. 发育的遗传与环境调控
8. 合成生物学
9. 基因编辑
10. 深海、深地、深空、深蓝科学研究
11. 物质深层次结构和宇宙大尺度物理研究
12. 核心数学及应用数学
13. 磁约束核聚变能发展

二、现代产业技术领域

1. 现代农业技术
2. 新一代信息技术
3. 智能绿色服务制造技术
4. 新材料技术
5. 清洁高效能源技术
6. 现代交通技术与装备

7. 先进高效生物技术

8. 现代食品制造技术

9. 颠覆性技术

三、支撑民生改善和可持续发展的技术领域

1. 生态环保技术

2. 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技术

3. 人口健康技术

4. 新型城镇化技术

5. 现代交通技术与装备

四、保障国家安全和战略利益的技术领域

1. 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技术

2. 空天探测、开发和利用技术

3. 深地极地技术

4. 维护国家安全和支撑反恐的关键技术

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1. 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

2. 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

3. 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

4. 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

5. 大型油气田及煤层气开发

6. 大型先进压水堆及高温气冷堆核电站

7. 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

8. 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

9. 重大新药创制

10. 艾滋病和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治

11. 大型飞机
12. 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
13. 载人航天与探月工程

六、国家重大战略任务

1. 农业生物遗传改良和可持续发展
2. 能源高效洁净利用与转化的物理化学基础
3. 面向未来人机物融合的信息科学
4. 地球系统过程与资源、环境和灾害效应
5. 新材料设计与制备新原理和新方法
6. 极端环境条件下的制造
7. 重大工程复杂系统的灾变形成及预测
8. 航空航天重大力学问题
9. 医学免疫学问题